

國立花蓮高級中學 函

地址：97059花蓮縣花蓮市民權路42號
聯絡人：江嘉玲
電話：(03)8242236分機219
傳真：(03)8242201
電子郵件：jialing0524@hlhs.hlc.edu.tw

受文者：國立花蓮女子高級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4年10月7日

發文字號：花中秘字第1140100054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環境部綠色化學推廣課程暨教育部因材網高中化學科教學應用實務分享活動-實施計畫.pdf (114A100428_1_07151641703.pdf)

主旨：本校辦理「環境部綠色化學推廣課程暨教育部因材網高中化學科教學應用實務分享活動」教師增能研習敬邀貴校人員出席，敬請惠予出席人員公(差)假，請查照。

說明：

一、依據：

- (一)依據環境部化學物質管理署114年7月9日環化綜字第1148112723號函「永續化學創新教學培力計畫」辦理。
- (二)依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114年5月12日師大化學字第1141012971號函「因材網高中化學科教學模式研發及應用實務推廣計畫」辦理。

二、研習資訊：

- (一)活動日期：114年10月28日(二)。
- (二)活動時間：中午12時00分至下午16時00分。
- (三)活動地點：國立花蓮高級中學-科學館-1F-三年級化學實驗室(970花蓮市民權路42號)。



(四)講師：臺灣師大 呂家榮教授、北一女中 周芳妃教師、
北一女中 詹莉芬教師、北一女中 姚月雲教師。

(五)參與對象：花蓮縣高中職，每校薦派2位自然科教師參加。

(六)活動流程：詳見附件時程表。

三、報名方式：

(一)報名方式：<https://forms.gle/DSyJUMFgRbtcdCqc9>

(二)報名時間：即日起至114年10月21日(星期二) 23:59
止。

(三)錄取通知：行前通知將於活動前採email通知(請報名時
務必填寫正確的email)。

四、注意事項：

(一)全程參與者核予研習時數，或依實際參與實數核發。

(二)請惠予出席人員公(差)假登記及課務排代，並依規定由
服務學校之相關計畫支給差旅費。

(三)為響應環保請自行攜帶環保餐具。

(四)活動聯絡人：花蓮高中，江助理，聯絡電話：03-
8242236#219，電子信箱：sap@hlhs.hlc.edu.tw。

正本：花蓮縣公私立高中職

副本：本校秘書室

